

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就支援海洋公园新拨款方案建议会见传媒答问内容

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邱腾华今日（五月十一日）就支援海洋公园的新拨款方案建议会见传媒，以下是答问内容：

记者：刚才你提及计划削减了一半拨款，当中有三十亿元用作偿还贷款，可否再具体说明余下的拨款在应付营运开支方面会如何分布？政府有没有要求海洋公园如何运用拨款？第二，如果有些计划需要重新审视的话，原先七个园区的建设是否等如要搁置？如是的话，是否要无限期搁置，还是待海洋公园的财务状况回复稳定，甚至是 OK 了，才可以重启？另外，如果星期五已要将方案交到财委会审议的话，政府和海洋公园有多大信心拨款会获得通过？如最终不获通过，会否有其他后备方案？

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或许我在整体上作一下解释，稍后海洋公园方面若有补充的话，他们可以再交代。第一，现在提交上立法会财务委员会的建议跟今年一月的建议于本质上截然不同，因为在一月时，我们说的是透过一笔过的拨款，让海洋公园立即开展重新发展的计划，所以当中有各项具体的措施。但正如我刚才在开场发言中所说，过往这三个月里，有一个重要的因素改变了，就是海洋公园没有条件今日立即作重新发展，因为疫情令公园三个月以来都是零收入、零入场，而且在可见的将来，即至今年年底，就算公园重开，基本上其收入和营运情况亦会跟以往截然不同。换句话说，公园目前要面临的挑战是如何在现时的环境下营运下去，而刚才主席已说过，现时他们可以应用的营运资金，在六月便会枯竭，即是说如果我们在这时候不采取任何措施帮助海洋公园作救亡的话，答案只得一个，就是海洋公园要关门、倒闭，对员工带来影响等，所以这是逼在眉睫的。因此，我们目前提交到立法会的拨款（方案），目的只有两个，正如我刚才所说，一是让公园于未来一年捱过困难时期，同时将必须要偿还的商业贷款偿还，不然的话，若果商业贷款未能如期偿还，可能会引发一连串商业上的债务，或许（公园）会被要求清盘。这次拨款跟上次不是银码上的差别，而是本质上不同，这一次要做的是救亡。

你第二个问题是上次（方案）所提及的计划是否适用，我刚才已简单说过，如有计划适合用于新定位方案上，我们当然不会浪费相关的工作，因为上次计划内提出的建议，有部分建基于海洋公园本身已有的优势，例如海洋公园作为法定组织进行保育和教育的工作，这是它比其他主题公园与别不同的地方；又或是海洋公园本身具有的天然、营运、多年来建立品牌的优势，它必须要利用这些优势继续发展，这些优势无须改变，反而要更加用好。公园即使具备了这些计划，但在面对大大不同的经营环境下，简单来说，在未来两、三年，游客人数和组合

等方面都会有所不同，因此它需要就这些方面重新检视。我们亦认为这不单单是海洋公园的责任，政府亦应参与和帮助，因为在这样的环境下，如果要确保海洋公园继续营运，有没有哪方面是现行的运作模式未能照顾？所以我们要做这方面的工夫。在我们提交予财务委员会的财务细项内，既包括了偿还贷款的部分，如大约有三十亿元是用作偿还商业债务，亦有将偿还政府债务的日期延迟，这是债务方面。（财务细项内）亦有主要的部分是拨款予海洋公园，让它于这段时间继续营运，无论公园重开与否，它亦要营运，如园内的设施、动物、保养等都必须要继续做。若它能重开，当然它会有一定的收入，若不能重开，它仍然需要营运，这方面的（拨款）就是让它继续营运。而另一个小部分就是透过工作小组将来与不同部门和海洋公园的董事局订定新计划，这方面亦需于短期内即将展开。

记者：这笔五十多亿元的拨款是拨款还是借贷？是否一笔过批出？有没有条件？过往数月海洋公园的财务状况十分严峻，可否交代如何严峻？亏损了多少？如果海洋公园获得政府这笔注资，可以营运至何时？会否至年底就会用尽？因为在年初时局长说过，海洋公园需要一个新发展计划，否则园内人流不会增加，现时该计划没有了，未来政府是否要每年向海洋公园注资？政府有没有检视这是否海洋公园管理层的问题，有没有人需要负责或辞职？还有一个问题，现时海洋公园可能到六月底便会耗尽资金，但到五月中才向立法会申请拨款，是否逼立法会批钱？

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你提出了一篮子的问题。第一，这是一笔拨款。第二，有关拨款的用途，我刚才回答其他问题时已解释过相关的两个目的。第三，海洋公园现时面对的问题是要先解决财务上的情况，我们在一月一起到立法会时已说过，海洋公园的营运可能在年底前便会出现我们所担忧的（财务）问题，但在一月二十日立法会（经济发展事务委员会）的会议后，没多久疫情便开始了，海洋公园在年初二宣布关闭，因此其财务困难便提前发生，这是大家可计算出来的。至于有关营运方面等等的情况，海洋公园一方或于稍后有资料可提供。简单而言，正如我回答刚才的问题一样，无论海洋公园有没有访客入场，有些基本开支是必须的，例如园内动物的照顾、维修保养等。至于你最后的一个问题，海洋公园目前出现的情况，有部分是因为多年来的营运改变，例如游客数字的改变；但亦有一个因素是无人能预计的，就是过往数个月以来的疫情令海洋公园要暂停开放。此外，我们观乎全球的旅游生态可能会跟以往完全不同，这是我们必须面对，不论是政府还是海洋公园，都要一起想办法面对，我们愿意一起承担责任，使海洋公园将来在新环境下，透过拨款暂时过渡，并为前路作出准备。

记者：公园早前已有一些新的发展方案，水上乐园亦一直在兴建中，原定二〇一七年完工，但至今仍未落成，上次到立法会时你们提到暂时用了三十七亿多元但仍未「封顶」，请问这计划进展如何？这次的拨款有一部分是用作偿还此项目的债务，请问预料水上乐园在未来一年能否开幕？如能开幕会否对你们的营运有帮

助？例如假设一年后再申请拨款时不用申请那么多，或是有一些新的发展优势？第二，这新方案跟一月的方案比较，金额减少了一半，但内容减少更多，例如一百零四亿元（应为一百零六亿元）的方案包括发展计划，是长远的，至二〇二七年后仍能发展下去；但现时的计划是用五十四亿元，却只能延续一年的营运，如何说服市民？会否觉得长贫难顾？一年后可能再需要拨款，究竟如何说服市民？另外，文件中提及有可能缩减人手方面的开支，会否涉及减人工？最后，文件中提及要是结业的话损失重大，万一真的要结业，几笔到期的商业贷款是否由政府「埋单」？政府是否要为清盘缴付一部分的款项？谢谢。

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我先让鸣炜（海洋公园董事局副主席刘鸣炜）解说一下水上乐园和公园内的情况，我稍后再谈两个拨款方案的比较。

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你刚刚提出的问题很好，两个计划的出发点是截然不同的。我们必须承认，原先的计划在现今、经过疫情后，其实已经不可行，因为当中一些对原有经营环境的假设与现今情况已不同。但我想提出，海洋公园成立四十多年以来，作为一个法定组织，从未动用过政府拨款，这是第一次。它一向都是靠以往的捐款和贷款经营，而这些贷款亦包括来自政府的贷款，但目前它所面对的困难跟一月时很不同。在一月时，（公园）希望利用该笔拨款，于未来五至十年在营运上更新、投资和重新定位，能够吸引（每年）七百万的游客入园，以支持营运。但在今天，这些条件在短期之内不会发生，因此我们必须重新审视。目前它面对的最大问题，是能否在六月继续营运，因为在现金流方面出现了问题。

我认为在与海洋公园处理未来的问题时有数个重要元素。第一，我仍然坚信香港人、香港社会，以至立法会议员都不想海洋公园因此倒闭，因为若不是这次疫情，它还有一些生机，正如我们早前设计发展策略内（有提及）。但我们不得不承认疫情对它有着严峻影响，因为当一个营运机构失去了现金流时，（要经营下去）很困难。故此，正本归源，我们要协助它解决现金流的问题，所以要为它减轻债务压力，避免清盘，是第一项必须做的工作。第二是要让它能在这段时间继续营运，好让它在未来十二个月内进行（重新）定位。但我们都认为在制订未来的定位时要思考得更阔、更长远，要用什么方式来应对目前带来的新挑战。以往海洋公园主要是靠商业贷款及政府贷款维持营运，这样的情况能否持续，都是需要审视的地方。我刚刚都提过包括财务上的安排、营运上的安排，现有的法定能力等等有否需要调整，这些都是我们未来会考虑的情况。

记者：万一海洋公园被清盘，是否要由政府拨款还债？

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这是一个假设性问题。若海洋公园一旦要清盘，它所有的债务，包括政府债务和商业债务都要偿还。当然商业债务要作破产处理，但政

府债务就可能要 **write off** (注销)、剔除等。但我们当然不希望这情况会出现，故此这一笔款项一方面是帮助它避免倒闭和清盘，另一方面让它可以在这段时间，重新考虑种种因素后，(决定) 如何继续营运和发展。谢谢。

记者：有数个问题。首先想问，海洋公园的营运早在疫情开始前已开始走下坡，既然要重新定位，局方有没有考虑趁此机会更换管理层，重新再来？第二，刚才局长亦提过五十四亿元是公园的第一次拨款，未来经营环境未见明朗的情况下，拨款会否变成常规？另外，想问一个数字，政府向海洋公园的贷款目前有多少？还有一个问题，现在疫情稍为好转，海洋公园稍后可能会重开，海洋公园方面有没有初步计划，在目前没有海外游客访港的情形下，如何吸引香港人到访海洋公园？

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债务方面，我们上次到立法会时亦交代过，海洋公园的贷款大约有五十多亿元是由政府借出，用作发展大树湾（水上乐园），另外亦有三十多亿元的商业借贷，两笔贷款合共八十多亿元，连同利息上的开支，我们上次已交代过这情况。

就你第一个问题，拨款会否成为常态，当然我们不希望这会出现，而过往海洋公园也采用其他经营模式。四十多年以来，它一直可以营运，但确实过去的半年内，有一个因素加速了我们短时间内需要转向帮助公园救亡，疫情令公园要在为期不短的时间暂停服务，而且将来其入场的访客亦会跟以前有较大的差别，这是事实。

至于公园的管理、政府的参与等，我们一定会检视。政府亦会在未来的工作上参与更多。正如我刚才所说，我们向前看时，若经营环境完全不同，海洋公园的定位需要更大的弹性时，政府可能要审视更多不同的情况，因此，我们必须为公园多思考（发展）方向。不单是公园本身的地方，公园以外的地方有否具备其他发展条件？它作为旅游及教育的项目能否充分利用公园内外（的设施）？又或是现时法律有很多框架上的限制，譬如现时其营运模式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法律上的框架，这些有没有需要改变？这些都是我们要思考的方向。

记者：是否有机会要想想更改管理层？

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我想任何一个机构都必然会审视其管理层，我相信海洋公园的董事局和管理层都会这样做。

记者：水上乐园得到今次的救亡拨款后，是否便可以如期落成？早前工程已多次因不同原因而延期，建筑费要增加。如果拨款未能于星期五获得通过，(海洋公

园)是否需要停业或清盘?有没有一个获得款项的最后限期?第二,上星期海洋公园提及可在政府放宽限聚令后及情况许可下重开,现时已经连续二十多天没有(新型肺炎)本地确诊个案,海洋公园有没有机会于本月重开?第三条问题是刚才有记者亦问到,政府一直强调要保就业,拨款计划的文件其中一点指出海洋公园会着手缩减员工开支,但又会维持员工人数,这是否意味员工要减薪?

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让我回答有关海洋公园重开的问题,有两位记者朋友均问及。当然,这有部分是海洋公园的决定,但我想作为商经局,尤其在旅游方面,海洋公园是一个重要的旅游景点,我们会循两个方向去做。一方面,若香港情况继续转好,政府希望许多经济作业,以及与市民生活息息相关的活动能及早开展,这要视乎整体情况,若其他情况许可,包括海洋公园在内的景点亦可以重开。另一方面,现时有个别行业若能采取适当措施,把防疫抗疫工作或公众卫生方面做得安心,我们或许可以考虑一些豁免,例如我们让戏院重开,他们需要采取一些措施,以确保进入戏院的人数有一定限制,或有很多积极的措施实行。整个公园的空间很大,有多少措施能一方面让访客重新入场,另一方面亦能确保公众卫生,这些都是我们需要考虑的因素。上星期我听到海洋公园招待记者时已解释过相关工作,这些都是我们考虑的因素。同时亦会从两方面考虑,究竟香港在疫情得以纾缓的情况下,各方面是否能重开?而这时间表又会否太快呢?这两方面政府均愿意考虑,我们会继续审视情况。

(请同时参阅谈话全文英文部分。)

完

2020年5月11日(星期一)

香港时间 20时05分